

《关于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》的回函

致：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贵公司《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》已收悉，现就公司询证事项回复如下：

- 一、 截至目前，本人不存在涉及贵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- 二、 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公司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特此函复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苏州高新区泛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《<关于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>的回函》之签署页)

控股股东：苏州高新区泛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2020年 丁月 8 日

